

刘 东 主 编
周文彬 总策划

HU SHIH AND THE CHINESE RENAISSANCE

胡适与中国的文艺复兴

中国革命中的自由主义（1917—1937）

Liberatism in the Chinese Revolution, 1917-1937

「美」格里德 著

鲁 奇 译

江苏人民出版社



序“海外中国研究丛书”

中国曾经遗忘过世界，但世界却并未因此而遗忘中国。令人嗟呀的是，60年代以后，就在中国越来越闭锁的同时，世界各国的中国研究却得到了越来越富于成果的发展。而到了中国门户重开的今天，这种发展就把国内学界逼到了如此的窘境：我们不仅必须放眼海外去认识世界，还必须放眼海外来重新认识中国；不仅必须向国内读者移译海外的西学，还必须向他们系统地介绍海外的中学。

这套书不可避免地会加深我们150年以来一直怀有的危机感和失落感，因为单是它的学术水准也足以提醒我们，中国文明在现时代所面对的决不再是某个粗蛮不文的、很快就将被自己同化的、马背上的战胜者，而是一个高度发展了的、必将对对自己的根本价值取向大大触动的文明。可正因为这样，借别人的眼光去获得自知之明，又正是摆在我们面前的紧迫历史使命，因为只要不跳出自家的文化圈子去透过强烈的反差反观自身，中华文明就找不到进入其现代形态的入口。

当然，既是本着这样的目的，我们就不能只从各家学说中筛选那些我们可以或者乐于接受的东西，否则我们的“筛子”本身就可能使读者失去选择、挑剔和批判的广阔天地。我们的译介毕竟还只是初步的尝试，而我们所努力去做的，毕竟也只是和读者一起去反复思索这些奉献给大家的东西。

刘 东

1988年秋于北京西八间房

目 录

序 言 / 1

第一部分 一个中国知识分子的教育

第一章 早年生活(1891—1910) / 3

第二章 在美国的经历(1910—1917) / 32

第二部分 中国的文艺复兴

第三章 文学革命 / 65

第四章 新的人民与新的社会 / 77

第五章 中国与西方 / 111

第三部分 自由主义

第六章 北京(1917—1926) / 147

第七章 上海(1927—1930) / 183

第八章 再返北平(1931—1937) / 207

第四部分 尾声与评价

第九章 晚年 / 247

第十章 中国的文艺复兴、中国的自由主义与中国的革命 / 265

附 录

附录 A 胡适生活中的妇女 / 299

附录 B 出席第八届世界学生联合会大会的中国代表团,1913(略) / 302

附录 C 中国共产党对胡适的批判 / 303

序 言

本书研究的是胡适(1891—1962)的思想,以及他为探求中国对现代世界的思想反应所做出的贡献,因而本书也就成了有关思想的传记著作。对此我是怀着某种担忧来承担的,因为撰写思想传记是一项冒险的工作。论述思想观念的传记作者不仅要把传记主人公说了什么讲述出来,而且也要把为什么如此讲述出来;不仅要把他的言论与思想联系起来,也在某种程度上将其思想与行动联系起来;不仅要详尽地审查和评价传记中清晰可见的事实,而且,把这些事实联系起来成为一个有机整体的那些不可见的、通常甚至感觉不到的内心动机线索,也应该受审查和评价。要进行这样一次再现工作,作者甚至要透析到传记主人公的心灵深处,而这种神交,如果没有作者从感情上深入到传记主人公的生活之中,也是办不到的。因此,在本书一开始就把我所意识到的自己的成见先告诉读者,似乎是颇为恰当有利的。

我第一次见到胡适是在1955年的春天,那时他在哈佛大学为“东亚地区研究”课程做了一次学术报告。他的报告题目是“现代中国的思想革命”。即使是作为一名初出茅庐的研究生,我也懂得这个问题的重要性。我很清楚胡博士在他打算讨论的这段历史中的特殊地位。最后,我怀疑他对这个问题的论述是不公正的,因为他用了一个小时来讲别人所犯的政治和知识错误,为他自己辩护。那天晚上我很欣赏这位报告人的文雅和藹,但却没想要对一场把这样一个自我宽容的人物当做其领导者之一的思想改革运动进行研究。

如果不是中国共产党人对他的生平与著作的攻击那时正值高潮的话,如果不是这个事实使我领悟到它本身就是研究班的一项合适课题的话,在与他的首次相见之后,我是不会再考虑有关胡适的问题的。阅读过北京的理论家们批判胡适的文章之后,不可避免地使我去重新考察他们集中批判的那些思想和活动。随着我对胡适 1917—1937 年间在中国发表的各种主张的深入了解,以及对他当时所处的社会环境的深入认识,我最初对他的苛刻评价开始缓和了。后来在台湾,我开始领略到了胡适和与他同时代的其他人身上背负着的心理负担的份量。这些人目睹他们的终生成就遭到了否定,而且,与胡适本人的遭遇相同,这种否定通常是以激烈的和极端的人身攻击方式进行的。如果说,在他生命结束的时候,胡适是一个令人失望的人物,只能自负地炫耀标榜在早先那个顺心吉祥的时代所取得的名声,那么我认为,他本人也已彻底失望了。在以前那个时代和环境中的他说过的大部分话都是富有洞察力的、有重大价值的,甚至他以一种平淡的方式所说的话也是充满勇气的。在这本书中,我相信,我已经把我这样想的缘由解释清楚了。然而,应当指出的是,这部研究著作的意图并不仅仅是针对胡适所受的批评为胡适辩护,尤其不是针对共产主义中国的批判者的。那些批判者在 50 年代中期所发表的大量观点,我都列在附录中了。胡适的思想本身值得引起人们的关注,正因为如此,我试图在本书中说明他的思想。

他是一位哲学家,确切地说,是一位哲学史家。就他个人的爱好来说,他是一位中国文学史家。但他又是一个具有广泛兴趣的人,一个对他那个时代的重大问题有自己观点的人,他觉得有义务与那些希望听到或看到这些观点的人来分享这些观点。本书不是一部关于胡适的学术成就的著作,也不是论述他对中国传统某些方面的意义形成一种现代认识,并做出杰出贡献的著作。我不想去评价胡适对中国的过去所发表的的意见的价值或正确性,而是想评价他探索现代世界与中国在世界中的地位的方式。我的目的是把胡适对 1920—1930 年间中国人所面临的重大的社会、政治以及思想问题的观点陈述出来,并尽力去理解人与其环境和文化的关系、历史与文化改造的本质,

以及中国在它必然要进入的新时代中的前途等等问题。

在胡适对这些具有普遍意义的问题所发表的见解中,表达了无论是他的对手还是他的朋友都常常将其归结为“自由主义”的观点。承认这个名称是有很充分的理由的,而且我也是这样做的。然而,在这一点上,我却不打算对这个我认为是含糊和带辱骂性的术语做解释。我认为,关于自由主义意味着什么,现存的非常普遍的理解(就个体在政治上的权力、法律准则、政治进程中的理性等方面都是如此)足以在一般概念的水平上对自由这个概念做出充分解释。但我相信,就胡适的思想和他的时代的特殊情况而言,自由主义所意味着的东西,本书的下列论述会对此做出充分的(即使是尝试性的)回答的。

胡适的主张是他自己的主张。他不是他那个时代的政治运动之内或之外的任何有正式组织的“自由派”集团或党派的代言人,他也没有自称是这样一个代言人。然而,他的观点常常与要在本书提及的那些人的观点是一致的,也许对那些人的思想也有过影响。

胡适是一位学者——就他所受的教育和所从事的职业来说,而且,有时把中国的自由主义者说成是一个集团也是很自然的。胡适能从中找到思想友谊的大部分人,在经历上和职业上都与他很相似,特别是在1920年以后。许多人都是教师、学者或时事评论家——相当多的人都像胡适那样,三者集于一身——这些人都是在欧洲和美国的各个大学受过教育的。他们是些在中国的大学校园和大城市中比在其偏僻地区更觉得自在的杰出知识分子和世界主义者,他们也是些不仅能对没文化的、理智上被动的农民大众,而且也能对那些有文化的、可塑性强并能自如表达自己思想的大中学学生传播自己思想的思想家。在本书的几个地方,我已试着把胡适的思想对这个庞大集团的代表程度表现出来了。虽然我有时把这些自由主义者说成是一个集团,然而,我希望,这不会造成这样一种印象,即这些人对他们的集体性特征的意识比实际情况更强烈。

我当然也不会断言,在胡适思想的研究中就已经把现代中国的自由主义的历史充分讲述出来,或者可能充分地讲述出来。如果写成一部完全的叙述,那就必须要把那些在一种对中国人民之痛苦的人道主

义忧虑影响下比胡适更为激动(或表面看来如此),因而其义愤的情感比胡适更为深刻的人都包括进来。在那样一部书中,也必须要把这样一些人描述出来,即那些通过群众教育和乡村改造运动,或通过建立生产者合作社等组织的行动而亲身卷入到反对群众贫穷、疾病、无知的日常斗争中的人——对这些邪恶的力量,胡适只是在抽象概念的高度上来承认的。

然而,我希望,当这本书展现在人们面前时,我们会清楚地看到,在我们面前的是一颗对许多与现代自由主义精神紧密相连的价值准则十分敏锐、领悟深刻的心灵;我们是与一位不倦地、富有创造性地谈论着理想的人在一起的,甚至在今天,这些理想仍是被许多人所珍爱的抱负。总的来说,这是一个令人悲哀的故事,一方面是因为这个故事是被 20 世纪前半纪的中国历史的巨大悲剧气氛所笼罩着的,另一方面是由于前面所说的个人的原因造成的。当他处在其顶峰状态时,胡适是一位优秀的富有理性的人物。可能,正像亚历山大·赫尔岑在一个多世纪以前所写下的那样,“理性总是要退却的;它总是很少得到重视的。就像北极之光,它照亮了广袤的地域,但它自己却只能存在短暂的一瞬。理性是最后的努力,进步几乎难以抵达的顶峰;因而它又是强大的,但它抵抗不住拳头”^①。

从我开始这项对胡适的研究以来,先是产生了我的博士论文,最后又形成现在这部专著,我得益于许多人的慷慨帮助。在这里向所有帮助我的人一一致谢是不可能的,但有些人是不能不提到的。

我很高兴终于能有这样一个机会向费正清(John K. Fairbank)教授表达我的感激之情,感谢从我开始现代中国史研究以来他为我做的一切,感谢他对这个令人沮丧又令人着迷的领域中的一名学者所遇到的那些难题的准确无误的洞察力,尤其要感谢他那经常的、善意的鼓励,没有这些鼓励,这本书是写不出来的。我也深深感激本杰明·I·史华茨教授(Benjamin I. Schwartz),他的教诲与学识,为我在对思想及其思想在历史中的地位的研究中树立了一个正真、谦虚和富有洞察

^① 亚历山大·赫尔岑:《往事与思考》

力的榜样。我也要感激另一位前任导师 L. S. 杨教授(L. S. Yang),在大量的事实和翻译问题上,他给我许多正确的指导。我也希望向 C. 马丁·威尔伯教授(C. Martin Wilbur)表示感谢,感谢他允许我利用了哥伦比亚大学口述史工程(Oral History Project)未经出版的档案材料,没有这些档案材料,我对胡适生平中的有机联系的理解可能会更为贫乏无力。我愿意感谢多萝西·博格博士(Dorothy Borg)、张佛泉教授、周策纵教授、贝特西·菲茨杰拉德小姐(Betsy Fitzgerald)、迈克尔·加斯特教授(Michael Gasster)、斯坦利·格里菲思先生(Stanley Griffith)、塔马拉·黑尔文教授(Tamara Harevan)、约翰·伊斯雷尔教授(John Israel)、林毓生教授、艾伦·B·林登教授(Allen B. Linden)、莫利斯·迈斯纳教授(Maurice Meisner)、戴维·T·罗伊教授(David T. Roy)、欧文·J·舒尔曼教授(Irwin J. Schulman)、殷海光教授、感谢他们引导我查阅了我可能会忽略的原始材料,并在共同关心的问题上与我交换了意见,对我个人的思想及其表述提出了必要的批评。我也想感谢巴里·基南博士(Barry Keenan),感谢他把某些他自己对杜威在中国讲演的研究成果提供给我。

我在布朗大学的同事利·E·威廉姆斯教授(Lea E. Williams)、苏姗·汉·马什博士(Susan Han Marsh)通读了全部手稿并提供了许多宝贵的评论。布朗大学洛克菲勒图书馆的多萝西·戴小姐(Dorothy Doy)和蒋爱民先生,在本书的收尾阶段做了大量的工作,以至为我减轻了研究负担。我的父亲保罗·A·格里德对手稿进行了细心的审阅,并以他对英语语言的良好辨别力,为本书增色不少。

最后,我对妻子埃尔莎(Elsa)的感激是我难以表达的,我感激她在一种几乎是没完没了的、必须倾注全部精力的工作上,以及在许多其他的事情上所表现出来的坚韧和愉快的支持。

在这项研究和本书写作的各个不同阶段,我得到过福特基金会(Ford Foundation)、国内大学中国人职业训练方案(Inter University Program for Field Training in Chinese)、社会科学理事会的现代中国问题联合委员会(the Joint Committee on Modern China of the Social Science Research Council)、哈佛大学东亚研究中心(the East Asian

Research Center at Harvard University)和布朗大学夏季津贴委员会(the Committee on Summer Stipends at Brown University)的经济资助,在此对所有这些机构表示衷心的感谢。

倘若没有上面提到的这些个人的与机构的帮助,以及其他许多虽未在这里指出姓名但却应该记住的人的帮助,这本书就不会问世。但毋庸赘言,他们当中的任何一个人和任何一个组织,都不应在任何方面对我发表的观点,或对我可能在事实上或评判上造成的错误负任何责任。

杰罗姆·B·格里德

第一部分

一个中国知识分子的教育

无疑,我们应当摧毁一切谬误,然而,既然在一瞬间就毁灭掉这一切谬误是不可能的,那么,我们就应当模仿一位精巧的建筑师,当他受命去拆除一座建筑的时候,他是知道该建筑的各部分是怎样联结在一起的,因而,他是以一种能使它的坍塌不致造成危险的方式来着手这座建筑的拆除工作的。

孔多塞

顺从应当结束而反抗应当开始之际的纯理论上的分界线,是不明显的、模糊的和不易限定的。它不是一个单独的行动或一桩单独的事件就能确定的。实际上,在想到政府应当遭到责骂和应予捣毁之前,也必须要想到未来的前景与过去的经验一样坏。当事情处在这样一种可悲的状况时,这种弊病的特质就会显示出需要补救之术了,即自然就能以极端的手段对这种不健全的状况和那些人们开出这副疗效强、功能多、苦味烈的药方。生活环境、需要以及骚乱将会向人们提供教训。聪明人将会根据事态的严重性做出判断;过激的人会凭压抑的感觉做出判断;品格高尚的人以对卑鄙者的滥用权力的蔑视与义愤做出抉择;勇敢鲁莽的人以对慷慨事业中那令人荣耀的危险的热爱做出抉择;但是,无论对错,革命却是思想家和善良的人万不得已才采用的手段。

埃德蒙·伯克

我有一种探索的激情,我也有一种不草率下判断、不随声赞同、喜欢沉思、乐于改正成见的才能和用一丝不苟的努力改正自己思想的才能。我没有因为好奇而去赌博过,我对古代也不盲目崇拜。我对任何方式的欺骗都深恶痛绝。

弗兰西斯·培根为《释自然》一书写序言

第一章 早年生活(1891—1910)

19世纪90年代的上海,是一座由两个世界组成的城市。一边是那座古老的中国城,照旧是用城墙和城门围圈起来的,在狭窄与弯曲蜿蜒的拥挤弄堂之中,是孔庙和该地县官与道台的衙门,这两样东西正是儒家正统和皇朝权威的象征。另一边是在这座旧城城外的东部和南部流淌着的黄浦江,沿江连绵分布的是标志着上海商业显赫地位的各个码头和栈房,以及数量日渐增多的工厂企业。在中国城的北部和西部是法国租界与公共租界区,保护着半个多世纪以前来到这里并大大改变了上海特点和中国命运的那些外国人的家庭和企业。

1891年12月17日,胡适在介于这两个世界之间的位于中国城东城门外的一所宅院中出生了。但他自己却总是说这两个世界都不是他的世界。他的世界是中国,但却是一个这样的中国,其城墙正在不断坍塌,狭窄的街衢正让位给宽阔的马路,一支散乱的军队驻扎在孔庙中,而对达官贵人在衙门庭院中的悠然漫步只成为一种记忆。他的世界也是西方世界,但却不是那个划界围圈并小心隔离开的上海外国人居留地的西方世界,而是那个位于大洋彼岸、视不可及的西方世界,黄浦江那浑浊的江水就是流入这个大洋的。

胡适是胡传(字铁花,1841—1895)最小的儿子。胡传是清朝的一个小官吏,当他的儿子出生时,他正任淞沪厘卡稽查员,即上海地区交通运输税的收税员。胡家祖籍是临近浙江省界的安徽东南山区徽州府绩溪县上庄村。徽州出了不少著名的商人,这是由于那里的土地大

部分都极为贫瘠,养活不了在这块土地上生活的人,贫穷使他们挣得了这个商人的名声。许多徽州家庭都是靠其父辈、兄长、儿辈寄回家来的钱财为生的,这些人在其他地区做生意,经营那些本地区的出名产品——墨、墨汁以及久负盛名的茶叶。上庄胡氏家族几辈人都是做茶叶买卖的。^①

徽州尽管很穷,却不乏它的优秀子孙,其中最著名的就是18世纪的学者和哲学家戴震(1724—1777)。在他那个时代,他是最伟大的汉学考释家,是意在把已被宋、明时代的思想家弄模糊了的周、汉经文原意挖掘出来的儒学改革运动的拥护者。虽然戴震是徽州以南不远的休宁人,但18世纪40年代他是在徽州求学的,而且在他去世之后,他的影响仍会让人们感觉到。在他的门徒中有“绩溪三胡”^②,在18世纪后期和19世纪前期都是对汉学有杰出贡献的人。在后来的岁月中,当胡适本人成了绩溪最大的名人之后,他的名字有时就与三胡的名字联系在一起了。但实际上他自己的宗族却是从别的世系中繁衍下来的——据说胡氏宗族的祖先可以追溯到唐朝的皇室^③——而且他在理智上的继承性不是由汉学,而是由他父亲对宋代哲学家的喜爱所塑造而成的。

胡传是在痛苦的时代中长大成人的。^④ 当他还是个孩子的时候,他得到的只是在乡村冒险经商的行旅中所能得到的那种教育。有时

^① 上庄是胡氏家族的单姓村庄,在徽州府绩溪县县城以北大约50里地。19世纪中期,太平天国起义之前,该村大约有6000人口,在其他地方经商而实际上不在此村居住的人也算在内。到1865年,太平天国起义之后,上庄人口减少到稍多于1200人。参见胡适著《胡适博士回忆录》(唐德刚汇集编印的采访录,上有胡适的亲笔修改,1958,哥伦比亚大学口述史工程档案打印稿),9、12、17页(此后引文均据口述史)。

根据一项原始资料,1940年,为庆祝该村最杰出儿子的50大寿,该村村名改为“适之村”。参见《绩溪县志》(绩溪县地名索引;台北1963年),723页。

^② 他们是胡匡衷(字朴斋)、胡培塿(字载平[屏])和胡春乔。在18世纪匡衷是个名闻遐迩的学者,尽管他没超过比“贡生”这样一个名誉头衔更高的地位;在他的著作中有几部是研究井田制的。他的孙子,培塿,1819年进士及第,他在好几个岗位上任过公职;他也是一位多产学者,他的专长是对各种礼仪经文的校勘。粗略考察一下官定的清代列传集,我们找不到有关胡春乔的身份、他与其他两人的关系、他的兴趣或他的成就的特点等等方面的资料。

^③ 李敖:《胡适评传》(台北,1964),106、123、124页。

^④ 这段对胡传生平的叙述主要依据张焕纶所著的《胡铁花先生家传》,这是一篇写于19世纪90年代报告有关死者情况的文章,并印有胡传的照片。这篇文章收于《台湾记录两种》,胡适与罗尔纲辑(台北,1951)。

他还要远到与上海隔河相对的川沙县去经商,在川沙胡家有一片茶庄。19世纪60年代早期,当胡传20多岁的时候,一群群当地的土匪加入到起义的太平军中,不断地骚扰绩溪县周围的地区。有好几年,胡传和他的家庭一直是处于没完没了的危难之中。1864年他的第一个妻子就是为了“保护她的名誉”而死去的。在一次太平军突然袭击劫掠胡家在绩溪县南山中的避难地时,胡传本人几乎也未能幸免。

直到太平天国起义最后被镇压下去的1865年,胡传才能亲自参加府试。在这次考试中,尽管他以前的教育是杂乱、盲目的,但他还是成功了,从此有了从官府领取学者津贴的资格。尽管他做了多次努力,却终未能通过可能会为他的仕途生涯打开进身之阶的省级考试。在后来的15年中,他把自己的精力都投入到了绩溪附近的各种各样的重建工作上了,在太平天国起义时期,这里遭到了严重的破坏。重建祠堂的工作是在他监督下进行的,这是一项用去他十多年时间的工作。此外,他还是主管重建县学的地方乡绅领导人中的一员。1866年,他再次娶妻。在他第二个妻子于1879年死去之前,她给他生了三个儿子和三个女儿。

19世纪60年代后期,虽然他的公众事务和家庭事务很多,胡传还是挤出一段短暂的时间在上海的龙门书院学习,这是1864年由丁日昌建立的一所学校,是政府鉴于太平天国起义的灾难后果而试图恢复孔学制度的一部分。正是在这里,胡传接触到了他后来传授给他小儿子的宋学传统。也是在这里,他对地理产生了浓厚的兴趣,这又导致他在1881年,当家庭责任稍有减轻时,自愿到了东北的边疆省份。在满洲,他引起了吴大澂(1835—1902)的注意,吴是负责吉林防务机构的清朝官员,胡传给他带去一封介绍信。^①通过吴的举荐,胡传终于开始了低级文官职务的生涯。

从1882年他第一次得到正式任命,到他1895年去世,胡传在各种各样的岗位上为清帝国尽守职责。他有时搞垦荒、赈济,有时从事户口调查、绘制地图和国际边界的勘测。他作过学监,作过军营和军事防御

^① 《论吴大澂(1835—1902)》,载于阿瑟·W·赫梅尔(Arthur W. Hummel)编,《清代杰出的中国人》(*Eminent Chinese of the Ching Period*)(华盛顿,D. C 1943), II, 880—882页。

工事的巡查,也作过监务局的职员。他在民事和军事部门都做过事,他在吉林、江苏,最后是台湾的地方和省级行政管理部门尽过责。他的传记人写道,无论他在哪里任职,那里的人们都会聚集在他的身旁,而且他所树立的慷慨大方的榜样甚至使那些“互相竞夺”的富人“也会慷慨解囊的”。当他过路时,拦路强盗也会滚鞍下马给他磕头叩首;甚至只要他在一个地方一出现,就能赶跑那里的土匪和强盗。尽管上述情况未必真实,但似乎也没有什么理由怀疑胡传是个具有过人精力和足智多谋的人。

1880年(原文如此,据胡适《我的信仰》,其母结婚时为1889年——译者),在他监督河南郑州地区堤堰修补工作的短暂告假期间,他第三次结婚了。他的新娘(中国人称为“填房”)娘家姓冯,本人叫冯顺弟,是一个不识字的农民姑娘,比她的丈夫小32岁。他的这位伴侣,强健得足以比他活得长久。尽管他们的年龄和经历的差异很大,但他们那真诚的感情和敬爱显然使他们的短暂婚姻获得了幸福。胡适便是这次结合的惟一的孩子。生他的时候,他的母亲18岁,父亲50岁。^①

1892年初,胡传应邵友濂之请从上海调到台湾,那是这个新建省的总督。一年以后,胡的妻子和儿子与他在台湾相聚。直到中日战争爆发后不久胡适的母亲带着他返回到绩溪祖籍故里之前,他们一家在台湾是一直团聚在一起的。此后,胡传继续留在台湾岛东岸的台东。他在那里任台东直隶州知州和当地驻军指挥官,直到1895年6月底,即把台湾让给日本人统辖的《马关条约》签订之后的两个月。由于他患

^① 胡适的母亲出生在距上庄很近的中屯。有关她的教养情况在胡适所著的《40自述》(上海,1933)第一章中有过详尽描写(此处引文均据《自传》;所有参考资料均据台北1959年版)。她与胡传的婚姻是她自己的决定,促使她做出这个决定的是基于如下的考虑:她父母双亲的贫穷,那时她年已17,这个年龄再订一桩切合人意的婚事是稍有些大了。

胡传第一任妻子的娘家也姓冯(1860年结婚),1862年在太平军起义部队的一次劫掠中殉节而死,死时无子女。他的第二任妻子娘家姓曹(1866年结婚),1871年生了一个儿子洪骏,1878年生了一对双胞胎儿子洪雅、洪骅,还生有三个女儿,三个女儿的名字和生日张焕纶未予记载。一场久病之后,她死于1879年。她的长子和至少一个女儿都比胡适的母亲年长。第二个女儿孩童之时就过继给人,不是胡家的成员。此后不久,可能在胡传去世之后,双胞胎男孩中年龄小的那个也过继出去以延续这个大家庭一个旁支的血脉——这是一个对形成胡适青年时代对中国家庭生活的观点产生过某种影响的事件。为了保持中国的传统习惯和家庭惯例,当胡传最小的儿子在1891年出生的时候,就给他起名叫洪骅(胡适一名是他为自己起的名字),一直用到1910年。参阅张焕纶的《胡铁花先生家传》和李敖的《胡适评传》。

有严重的脚气病，他又到了西岸的安平。在安平，他的离台事宜又一再被刘永福所耽搁，刘是一个自己统领一支庞大私家军队的有钱的中国军人，他宣布自任独立的台湾共和国总统，希望以此抢先于日本人一步。尽管胡的病情严重，已呈现出瘫痪的迹象，刘仍然企图在这项谋划中征得他的支持。直到8月中旬，胡才获准乘船到厦门。在厦门，他已虚弱得不能再赶路了。1895年8月22日，他溘然长逝，终年54岁。

讲述到父亲的死，胡适把他称为“东亚第一个民主国的第一个牺牲者”^①。然而，这似乎是一个颇不恰当的评价。更为恰当的是，胡传应当是作为一名在其精力和完善性上都表现出儒家官僚理想的中国绅士。在为清王朝的服务中，他总是奔赴到清帝国的最前线，从北方的满洲到南方的海南岛，最终又到了台湾。稍稍浏览一下我们对胡传生平思想的叙述就会看出，没有任何东西能够说明，他的见识比儒家世界的眼界更广，或者他预见到了以后几十年所发生的变化。他的最为适当的墓志铭是他那年轻的遗孀在日常程序式的训诫中对胡适所说的那句话，胡适的父亲是“我一生只知有此一个完全的人”^②。这个评价在情感上要远比其子给予他的评价传统得多。

胡传逝世后，胡适那23岁的母亲就成了名义上的一家之主，除了她的儿子外，这个家庭当时还有她丈夫第二次婚姻中所生的几个孩子。长子洪骏比他的继母长两岁，带着一个妻子和自己的儿子。而且，在某种意义上说他是个浪荡哥儿，一个其索要总是超出他在这个家庭日渐衰竭的资财中的应得份额的大烟鬼和赌棍。因而，自然就要靠次子洪骝（1878年出生的那对双胞胎中的哥哥）来接管经营胡家赖以生存的设在上海和汉口的小买卖。^③这样胡适的母亲为了自己和她的孩子的生活，不得不完全仰仗她的继子。除了某种人格的力量以外，她对

① 《自传》，16页。

② 胡适：《先母行述》，《胡适文存》，4卷，1108页；亦请参见《自传》，28页。

③ 关于胡家经济状况的资料很分散。张焕纶说，只是那家茶庄是胡家世代经营的买卖。根据胡适的叙述，他父亲的产业是一小笔投在一家土产（茶？）商店的资金，这家土产商店的收入是足够维持胡家生活的。看来，胡传也继承了上海附近川沙县一家小茶庄的一笔股息，而且在上海旧城城内，1880年还有大约值3000银元的投资。在胡传死后，当把这些商店转手的时候，胡家又在上海和汉口投资兴办了几家小买卖，这些买卖是由次子洪骝主管经营的。有几年他在这些商号中的经营是成功的，但最终恶运和错误的判断共同摧毁了他。1908年，他家在上海的商号转